|  |  |  |  |
| --- | --- | --- | --- |
| 签发人：  年 月 日 | 核稿人：  年 月 日 | 撰稿人：  年 月 日 | 供稿人：  年 月 日 |

法院信息

第20期

延吉市人民法院 2019年3月18日

延吉市法院借助网络视频远程开庭

司法为民更便民

2019年3月2日，延吉市法院速载庭许玲法官利用休息日通过远程网络视频开庭系统成功审理了原告李某与被告洪某之间的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该案被告洪某患有精神疾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家住长白县长白镇，法定监护人为其母亲张某。考虑到张某年老多病、行动不便，并且延吉市到长白县交通不便，常规开庭存在较大风险，法官本着方便当事人诉讼，维护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高效解决案件的理念，决定借助法院远程网络视频开庭系统开庭审理本案。在联系被告的过程中得知被告家没有无线网络，在法官的引导下，被告及其监护人到网络畅通的地方进行网络庭审。审判长宣布开庭后，原告宣读了起诉书，在视颏系统另一端的被告就起诉内容进行了答辩。双方针对事实、证据和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了法庭辩论和质证。庭审历时一个多小时，审理过程紧凑流畅，确保了庭审顺利进行。

此次远程庭审充分保障行动不便当事人参加诉讼的权益，真正做到了司法为民、司法便民，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对于逐步实现由传统法院向“智慧法院”的转型升级有着积极的意义，提高了审判质效和司法公信力。